**关于征求对《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2018年）》意见的通知**

教职成司函〔2018〕14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为加强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建设，保障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版）及专业简介，2017年以来我司组织各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牵头对现行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进行了全面修（制）订，形成了第一批353个专业教学标准（征求意见稿），现向你们征求意见。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行指委认真组织本地区教研机构、职业院校、行业企业等对征求意见稿进行研讨，认真做好意见建议整理汇总工作。请于2018年11月20日前将汇总的有关意见建议反馈至教育部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办公室，并将电子版发送至hangban@ouchn.edu.cn。征求意见稿文本电子版可在教育部门户网站（网址：www.moe.edu.cn）职成司页面下载。

　　联系人及电话：苗林波，010-57519531。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75号国家开放大学教育部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办公室，邮编：100039。

　　附件：[353个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征求意见稿）](http://www.moe.gov.cn/s78/A07/A07_gggs/A07_sjhj/201810/W020181031328281947368.rar)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18年10月22日